

## 做个诚实的人

□杨再春

从小爸爸妈妈教我，做一个诚实的人。长大了老师教我，做一个老实的人。工作了党教育我，做一个忠诚的人。我想了好久好久，该做什么样的人？我应该具备什么样的精神？做一个诚实的人。我应该具备什么样的素质？做一个诚实的人。人到了古稀之年，才明白了做人的标准。见虚假敢说话，见公理敢独尊。见丑恶敢批判，见浮夸敢理论。让正义直言，让真理延伸。一切从自己做起，表达的都是真心。心里呀装着贫困落后，想着大国人民。不当庸庸无为的干部，作干实事的公仆躬身。让真理装在脑海，让真爱藏在内心。这就是——诚实的中国人！

## 城市要有旧书市场

□冯骥才

在一个城市里，买新书要去书店，找旧书要去旧书市场。新书是新出版的书；旧书却包括过去出版的所有书。许多书出版后不一定再版，想看想用，只有到旧书市场去找。所以，到书店是买新书，到市场里是淘旧书。淘旧书时还总会有一些不期而遇和意外发现。发现到一本不曾知道的特殊的书，像发现一片未知的新大陆。对于一个爱书的人，旧书市场充满着太多的乐趣，有很强的魅力。

记得年轻时，我最喜欢去的地方之一是天津劝业商场与天祥商场“结合部”——那地方是新华书店的旧书部，架上桌上堆满旧书，但是线装书、洋装书以及各类型内容的书全部分得清清楚楚。那时新华书店的旧书部分做两部分。收购部在和平路泰康商场旁一个临街的店面内。倘若人有不看的书便可以拿到那里去卖。书店把买到的旧书整理好，放到劝业场这边的旧书店来卖。旧书的流动量很大，我经常从那里可以找到自己想要的书，还不时会感受到一本未知的书带来的惊奇。我喜欢不同时代出版的书带着那些时代独有的风韵，惊叹于各式各样奇特的版本设计与制作的匠心。这些都是书的文化。很长一段时间里，我痴迷于“世界文学名著”，我曾有过一个“藏书工程”，是要将世界名著的中译本搜集齐全。译本要挑选最好的。比如巴尔扎克的书多人译过，最好的译本是傅雷先生的。但傅雷没译过《驴皮记》，只能选穆木天的译本。傅雷没译过《高利贷者》，只能选陈占元的译本。即使傅雷先生本人译的《亚尔培·萨伐龙》，也是五十年代前出版的。这些书只能到汪洋大海般的旧书中去寻觅。寻找是被诱惑，一旦找到即如喜从天降，这种感觉只有淘书才有。它曾经给爱书的人带来多少“文明的乐趣”！可是它为什么从我们的城市中不知不觉地消失了呢？连新华书店的旧书部也早就撤销了。多亏还有一个“孔夫子旧书网”！

世纪初，我去巴黎考察文化遗产保护。我住的地方是巴黎原汁原味的老区——拉丁区。侧临塞纳河，河的对面是古老又幽雅的巴黎圣母院。这一面，一条沿河的短墙边摆放着几十个旧书摊，每隔几米一个，一律是一种漆成绿色的铁皮的棚子。白天打开来卖书，晚间盖上锁好。每个书摊都堆满花花绿绿的旧图书，全都藏龙卧虎，夹金埋玉，十分诱人。这些旧书摊

是巴黎著名的引以为荣的景观之一。我很想从中找到一些法国古典作家的初版书，却意外发现到一些1900年彩色石印的《小巴黎人报》。这画报上有当时大量义和团运动时期的图文信息。我欣喜异常，搜集了不少。没想到二十年后，这些具有鲜明的那个时代西方人东方观的画报在我写作长篇小说《单筒望远镜》时派上了用场。

旧书市场如一个世界，蕴藏之博大与深厚，永远不可思议。那本古代散文的经典《浮生六记》的原稿，当年不就是在苏州的书摊上发现的吗？常书鸿上世纪四十年代在巴黎学习美术时，不就是在塞纳河边的旧书摊上看到世纪初伯希和出版的《敦煌石窟笔记》，便毅然放弃学业，返回中国，只身到戈壁滩去保护敦煌？一次我去逛伦敦的古董市场，市场的一部分是旧书摊。在一个书摊上我居然发现一整套瑶族的《盘王图》，共十八轴。此图是湖南江华一带瑶族祭祀其始祖盘王之图。庄严富丽，沉雄大气。然而，由于过去我们不知其文化价值，没有珍视，自上世纪八十年代几乎被欧洲学者与藏家搜罗一空，如今国内已极难见到。没想到在伦敦的旧书市场上撞见了。自然不能叫它再失去，即刻买回来，放到我学院的博物馆中。

旧书决不是旧的书。旧书市场和图书馆的意义有相同之处，它们都是人类知识的海洋，蕴藏着无法估量的令人敬畏的人类的精神财富；它们还都是人与书亲密接触的地方，是人探寻于书的宝地。它们也有不同，图书馆保存和提供图书，旧书市场则是盘活社会图书资源的地方，它将这些资源直接而灵活地提供给需要它的人。

旧书市场的价值不可替代。换一个角度看，一个拥有一些生气勃勃的旧书市场的城市，必定是个“书香社会”。

可是，我们是不是错把旧书市场误判为旧货市场了？把旧书摊误判为破烂摊或旧货店。扪心自问，我们到底懂不懂书？

不要羡慕人家怎么爱读书，先要看看人家怎么对待书。

进而说，如果我们推动阅读与推销新书连接得太紧，就会有意或无意地把阅读与卖书捆绑起来。新书需要大力推介，但它只是我们阅读生活的一部分而已，并不是阅读的本身。

一个缺少旧书市场的城市，必定会缺少一种深层的韵致吧。

## 吻影子的梧桐叶

□刘荒田 下的定义：“想象力的橱柜，理智的宝库，良心的登记处，思想的议事厅。”丝丝缕缕的悲凉袭

上心头，继而，是解脱的轻松。

原来，记忆有两种特性：一、无一例外地成为“黄土高原”，以泥土流失为宿命；二、年轻时记忆清晰而完全，不是因为它格外美丽，值得铭记，而是出于生理学范畴的惯性，与其他器官的衰老无异，但和理性的“选择性记忆”却相去甚远。明乎此，容易残缺、消失的“后半生记忆”，是我们务必花力气挽留的。理由在于，较之青涩、粗浅和狂妄的前半段，它成熟一些，蕴藏的反思多一些。须把它固定下来，将它带有警诫意义的部分传给下一代，不然，我们的人生就成了朗费罗的诗句：“记忆之叶，悲哀地，在黑暗中沙沙作响。”

金秋十月，飞抵上海。在陕西南路一带的街道闲逛，头上多叶如碧玉的法国梧桐。时值深秋，摇落之期本应不远。但僵硬的树倚老卖老地排列着，并没有衰败的意思。遥想旧金山，梧桐叶不少，此刻该落叶纷飞。

有一点遗憾——在上海听梧桐夜雨的梦，这一次圆不了。

次年一月，我回到旧金山。寒夜，被读张爱玲散文，有一篇写到上海“洋梧桐”的落叶。她不是诗人，却以一首述近散文化的新诗感动着我：大的黄叶子朝下掉；慢慢的，它经过风，经过淡青的天，经过天的刀光，黄灰楼房的尘梦。下到半路上，看得出它是要去吻它的影子。地上它的影子，迎上来迎上来，又像是往斜里飘。叶子尽是慢着，装出中年的漠然，但是，一到地，金焦的手掌小心覆着个小黑影，如同捉蟋蟀——“唔，在这儿了！”……

人的生命之树，和大上海的梧桐树近似。人生的后段，有一种功课叫“吻影子”。这“影子”是自身投下的，即“前半生”。“后半生”对它的追寻，貌似缓慢、矜持，其实追不及待，一旦把“影子”捉到，就像儿时逮到蟋蟀，兴奋无比。影子多情地迎合着，最后，在铺满秋阳的水门汀上，落叶和它的爱——影子，静静地睡在一起。

别以为这过程简单，适用于一切怀旧症患者。一位我十分喜爱的小说家，

说了一个故事：在加拿大多伦多一个听力诊所里，一位患痴呆症的老太太每个月来见医生一次。陪她来的男人，对她极为体贴，抱着她上下车。她坐在候诊室，他会给她盖上自带的毯子，给她喂药，小心地揩去嘴角的水迹。护士看到，十分感动，问老太太：“陪您的人是谁？”她每次都这样回答：“是戴夫。”尽管口齿不清，忘三丢四，但说“戴夫”的名字和身份，异乎寻常地清晰。说完，会摸摸“戴夫”的手，喃喃道：“我最亲爱的弟弟！”她身边忙前忙后的男人听了，失落地摇头，没有回答。一次，把她推进洗手间，替她换尿片，出来时，面对护士好奇的眼光，说：“我是她的丈夫，叫丹尼斯，我照顾了她10年多，日日夜夜，从来不敢松懈。她的弟弟戴夫因车祸去世十七八年了！”医生这样向丹尼斯解释：人在大脑皮层最具活力的年龄段印下来的人和事，组成记忆最坚固的底座。人老去，记忆层层叠加。患痴呆症的老人，记忆的丢失是从“面上”开始的，一般而言，越是新的可能忘却得越快、越干净。反倒是底层，经得住脑细胞的残缺、消亡。倒退大半个世纪，老太太最好的童年伙伴是弟弟戴夫，所以老来张冠李戴。

小说家说这个故事的地点，也是上海。她说完，一众听者无言。我怔怔地看着户外的梧桐树，想起一位智者给“记忆”

## 早春望雪

□申雨珊

盛京春殿语从容  
世上桃源碧水晴  
小舟争流大舟举  
雪沃梅芳踏莎行

## 大家V微语

### 养

□尤今

●在土库斯坦，一闻到烧烤的香味儿，我的味蕾立马变得生龙活虎。一串串厚厚实实的肉，就放在烟熏火炙的炭块上，烤得吱吱作响，香味四溢。

●许多地方，总在烤肉里面掺入过多喧宾夺主的香料，然而，自信满满的土库斯坦人，在烤肉串时，仅仅薄撒盐花，所以，鸡有鸡味、牛有牛味、羊有羊味；非常原始、非常纯粹、非常真实，那种返璞归真的细致与干净，是肉食的极致；吃着时，香味直透肺腑，舌蕾俱醉。

●土库斯坦人自豪地说：“我们的家禽和牲畜，自然放养，这么新鲜、这么健康的肉，又怎么能够用酱料来污染呢？”哎哟，“污染”一词，真是可圈可点啊！土库斯坦人的确是用诚意来饲养家禽和牲畜的。

●诚意，比什么都重要。饮食世界里的牲畜需要用诚意来养，精神世界里的文字，更需要用诚意来养。

●养文字，花里胡哨的饲料不宜加、虚假作伪的激素不可放、自我膨胀的针液不能输。

●如果我们能用古今中外饱孕阳光的文字为肥料，以文字去养文字，必定能养出一株株坚实丰腴的文字稻禾；而当他人品尝这样的文字时，也必定能尝到藏在文字核心里那最原始、最纯粹、最真实的味道，那是一种将自我释放到了极致的味道，是极耐咀嚼的精神美味。

## 儿想娘在那高高的山上

□乌兰

编辑报纸副刊多年，常收到的作品是关于故乡、亲情的。这类作品，好处在于动情，来自作者的真情实感。不好的一面是题材容易雷同。因此，有的报纸副刊编辑就提出，坚决不发关于故乡、亲情类散文、诗歌作品。而我却不这样，我的观点是，只要角度新、立意新，能给人以强烈的情感共鸣，该发还得发。

随着年龄的增长，对于故乡亲情的理解越来越浓烈。特别是父母相继离开后，思乡思亲之情更是魂牵梦绕。昨天梦里，我接连梦到了父亲和母亲，他们回到了老家的宅院。那宅院在二〇〇八年已经拆迁了，可父母还是舍不得。我知道，那个宅院，是父母用了他们所有的积蓄才建成的。那里有着我们一家人的快乐，有着石榴树和柿子树，到了秋天，满院子红红的黄黄的，谁来都觉得稀罕。还有，几架角瓜，结了三五十个，悬挂在瓜架上、屋檐下，煞是好看，有街坊想摘走几个，我妈总会告诉他们：我儿子说了，那些瓜果不是为了吃的，而是为了看的。是的，我们家的瓜果不是吃的，而是看的。这是我们家与普通农家截然不同的地方。

前些天，有作者又将写故乡亲情的诗文发我，说快到中秋、国庆了，希望能发一下。我看后，便摘几篇发了出来。读者看后，说你们副刊跟别的报纸副刊明显不同，接地气，重人情。我说，不管什么样的报纸，终究是办给大众看的。大众就该有大众的感情世界，脱离了大众，再高雅又有多大意义呢？

多年前，到解放军青藏兵站部采访，听到所有的兵都在唱《儿当兵》：儿当兵，来到多高多高的山上，儿想娘，便看着窗外的月亮——听着听着，我的双眼不由被泪水打湿。这样的情感，不是身临其境，不是在那海拔四五千米的雪山上，你是不会体会到的。在每一个战士的心里，母亲都是无比慈祥高大的，他们即使站在世界上最高的山上，他们在母亲的眼里也还是个孩子。人啊，珍惜我们的亲情吧，失去将永远不再来！

##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

总值班：于林姝  
一版编辑：赫巍利  
一版美编：冯漫  
图编：王泰舒

零售  
专供  
本报



61935970566666  
零售价：1.00元/份  
订阅价：300元/年